

证券代码：300108

证券简称：吉药控股

公告编号：2019-071

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股份转让意向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卢忠奎和黄克凤夫妇、股东孙军和梅河口金河德正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与吉林省吉盛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股份转让意向协议》于 2019 年 7 月 10 日终止，自终止之日起，原协议中约定的双方权利义务同时终止。

2、鉴于双方对于本次股份转让的主要条款未达成一致，经审慎研究后决定终止本次股份转让事项，并于 7 月 10 日签署《关于<股份转让意向协议>之终止协议书》。

一、交易概述

公司控股股东卢忠奎和黄克凤夫妇，股东孙军、梅河口金河德正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于 2019 年 5 月 17 日与吉林省吉盛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吉盛资管”）签署了《股份转让意向协议》。上述股东拟将其合计持有公司 101,073,921 股，占公司总股本 15.18%的股份转让给吉盛资管。详情请查阅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17 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9-049）。

二、终止交易事项的原因

鉴于双方对于本次股份转让的主要条款未达成一致，经审慎研究后决定终止本次股份转让事项。

三、终止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股东终止股份转让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2、交易终止后双方互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未履行的内容不再履行。

四、备查文件

《关于<股份转让意向协议>之终止协议书》

特此公告！

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10日